

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12月8日以电话、书面文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2月13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5、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王庆生先生。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共0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项目投资协议〉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升公司综合竞争能力及盈利能力，根据公司长远战略发展规划，拟与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投资合作部签订项目协议，项目名称“信息安全运维技术研发和装备产业化基地”，用于信息安全运维技术的研发和装备的生产、销售等，项目预计投资不超过300,000,000元。项目建设规划用地35亩，建设周期24个月，公司需在示范区设立经营年限不少于10年的项目公司，意向国有土地的使用权将通过公开出让方式取得，具体内容将以公司与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签署的《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项目投资协议》为准。未来公司在山西转型综合改革示范区的信息安全运维技术研发和装备产业化基地项目将以本协议为指导，并根据具体方案及项目进度情况，履行有关内外部程序。

协议的签订将对公司战略布局的实现产生推动作用，对公司未来财务将产生良好影响，但仍存在一定风险，请各位投资者谨慎对待。

2、议案表决结果：

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须提交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将于 2018 年 1 月 2 日上午 9 时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项议案，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 2017-078)。

2、议案表决结果：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未涉及关联事项，无须回避表决。

三、 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西清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14 日